

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記錄

壹、時間：1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10 分。（接續夕會）

貳、地點：本校圖書室 主席：呂輝勝主任 紀錄：蘇恒毅

參、出席人員：詳如附件簽到表

肆、報告出席人數：應到 35 人、實到 25 人、列席 4 人，已達法定過半數之規定，宣布會議開始。

伍、主席致詞：略

陸、家長會長致詞：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議案決議：無

柒、校務工作報告：（詳如錄音檔）

- 一、教務處工作計畫報告
- 二、學務處工作計畫報告
- 三、總務處工作計畫報告
- 四、輔導室工作計畫報告
- 五、幼兒園工作計畫報告

捌、本次會議提案內容：

案由一：為建立家長與學校之良好溝通管道，建議於學校官方網站設置「家長意見箱」，以蒐集家長對校務之建議與回饋，特提請討論。

- 說明：一、本案經家長會委員會討論，獲半數以上委員同意，爰依程序提出。
- 二、家長為學校教育重要之合作夥伴，建立多元且順暢之溝通管道，有助於凝聚親師共識，共同促進學生學習與成長。
- 三、目前家長意見多透過班級聯絡或親師座談反映，部分家長因時間、場合或身分顧慮，較難充分表達建議。
- 四、於校網設置「家長意見箱」，可提供家長一個友善且具彈性的回饋管道，鼓勵家長參與校務，增進學校對家長需求之了解，進而提升校務推動成效。

辦法：一、於學校官方網站適當位置（如首頁或家長專區）設置「家長意見箱」連結。

二、意見箱以線上表單方式呈現，家長可選擇具名或不具名填寫意見。

三、由學校相關單位或行政人員定期彙整家長意見，作為校務推動與改進之參考。

四、涉及個人資料部分，依相關法規妥善處理，以維護家長隱私。

臨時決議：為完備家長會提案程序，會後由家長會提供提案會議資料補正。同意 19 票。通過補正資料議案。

決議：同意 20 票。通過學校官方網站設置「家長意見箱」議案。

案由二：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行事曆審議。

說明：依據國民教育法修正第十條條文規定。

辦法：桃園市壽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行事曆

決議：同意 22 票。通過議案。

玖、臨時動議：無

拾、主席結論：略

拾壹、散會。(時間：115 年 3 月 2 日 17 時 10 分)

意見交流：(簡建財老師發言)

案由一：校長到職即將任滿，請明示是否有意願續任？

說明：

1. 上學期某日教務主任銜校長指示，向特定教師傳達：校長室是敞開的，有意見可以溝通，不需要向外部投訴；同時表達，如果不希望她連任，就明講。

2. 特定教師的表達如下：上課日教室大門也都是敞亮的，每天在校園巡視，竟然忙到沒有時間主動釋疑溝通，到底在迴避什麼？是不能還是不願？

3. 如果有意願，也是樂觀其成，不過，應該將這任期中，懸而未決、具有爭議、難以理解的作為或是處遇，做一番梳理和說明，以避免相互誤判和錯解。檢提如下：

A 與社區發展協會、區公所、社會局就活動中心租用產生的爭執和齟齬如何化解？

B 教育局與新聞媒體所揭示的「壽山實驗教育」的推進現況為何？有無落實課程開發與教學的研究？

C 閱讀教師上課中學生發生骨折，親師召開協調會，為何主官管未到場調和鼎鼐？有無怠忽職守？

D 某間教室一開學就沒有鑰匙，經反映將近一個學期，獲悉校長不同意，為何啊？

E 學生送發票到辦公室當面交給承辦教師，後來對質被當面指責未交放在口袋，無完善處理，並意有所指，認為級任在鬧事，為何啊？

F 前任家長會長對校務發出興革意見，校長即當眾表達「權責處理」阻卻前會長發言，且草率結束議程，不尊重會議程序、禮儀與身份。為何啊？

G 期末作業抽查係屬既定行事，當天上午稍晚送檢作業簿的班級都被電話提醒或催促，每位學生都有教務處及校長室的作業檢查章戳，但卻有任課教師未依規定提送檢閱，延宕了七天(已經完成結業式，並已開展新學期的新課程)俟被糾舉後才匆匆忙忙補送，據聞還不只這一次。這期間，影響學生權益，有違教學倫理與專業，行政主官感充耳不聞，應作為不作為，到底是為什麼？

H 未依規定程序推舉學期中教學表現優良教師，逕由行政單位擅自提出名單交付考核委員會審議，會前已有同仁一再提出疑義，仍然強行付議，會議中再經出席委員提出疑義與糾舉不符權責與程序，結果擱置，未再即時補正。時間跨過新學年度，已有考核委員退休，在不明推選程序下，竟然以新學年度考核委員會進行審議，會後，再被質疑不符規定，遂再召集舊學年考核委員開會審議，會中委員再質疑，時過境遷，權責不符，況且，已有委員於暑假中退休，組織已解散，更無再議權責與效力。本案，擱置至今，再無下文。為何啊？

I 主管機關明訂初任教師到校，應禮聘「薪傳教師」輔導，卻在有更好人選之下，改採資格不符且資淺未有班級經營的人員擔任，合規合理合情乎嗎？為何啊？

J 到任後既已有校長室，為何要占用一間科任教室另作校長室，重新配置花費不貲，甚至可能過度裝修，班級觸屏音源晶片故障，導致師生教學時時有噪音干擾，為何要強力要求才同意更換，教育資源不是以教學為主體嗎？為何有差別待遇？

K

擬辦：敬請相關經辦處室或業務承辦同仁，惠賜箴言，願聞其詳。

案由：請確認本校有關校務推動與執行之權責。

說明：

1. 校務推動與執行屬於首長制還是合議制？
2. 若無明確分屬，哪些是合議決定？哪些是首長決定？
3. 示例：校事會議的組織代表是合議制產生，還是首長自行簽准或決定？

擬辦：敬請相關經辦處室或業務承辦同仁，彙整周知。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 日

紀錄：

幹事蘇恒毅

處室主任：

總務處主任黃泓翔

教務處主任呂輝勝

學務處主任葉妍文

輔導室主任李怡芬

校長：

壽山國民小學黃素敏校長

桃園市壽山國民小學 115 年 3 月 2 日期初校務會議 「意見交流」事項之行政團隊書面說明

各位壽山國小的教育夥伴，大家好：

本校於 115 年 3 月 2 日召開期初校務會議，當日校長因奉派前往外機關執行公務（已依規定請核公假），依據會議規範由職務代理人教務主任代主持。會議散會前之「意見交流」時段，有同仁針對校務推動、行政庶務細節、校長職涯規劃及法定委員會組成等面向，提出多項臨時動議與詢問。

本校行政團隊向來致力於建立開放、透明且友善的校園溝通環境。基於對提案人之尊重，並為避免全校同仁因片段資訊或誤解而產生疑慮，針對該次會議紀錄中所載之各項校務關切事項，行政團隊已調閱相關辦理紀錄與法規，特經彙整後向全校同仁作以下客觀說明：

一、關於校務執行與各處室庶務之客觀事實釐清

行政團隊各處室每日處理繁雜之校務，皆秉持「學生優先、依法行政」之原則。針對會議中提及之各項事務，分工說明如下：

1. 學務處事項：學生安全與失物處理

- **學生受傷事件處置**：針對校內學生發生骨折意外，學務處於第一時間即依規定啟動校安通報並進行妥善處置。後續之親師協調會，依校內分層負責機制，由學務處主任及權責組長代表學校主持與協調，校長親自帶領學校同仁進行家訪同步掌握進度，行政處置均符合法規與危機處理標準，絕無怠忽職守之情事。
- **學生發票遺失事件**：該案純屬行政庶務保管上之疏漏，學務處承辦人員於禮品箱縫隙尋獲發票後，已第一時間於相關群組公開說明並向師生致謝。處理過程中之對話僅為還原事實之必要釐清，絕無針對特定班級或教師「鬧事」之指控。

2. 總務處事項：校園安全與設備修繕

- **設備報修與經費使用**：針對部分班級觸屏音源故障或教室鑰匙問題，總務處皆依據全校各班之報修順序、廠商履約期程及經費額度進行排修，絕無差別待遇。
- **空間配置與場地租借**：有關校長室之配置修繕，係校長到任後，見原行政與教師辦公室壅擠老舊，為「徹底改善第一線同仁工作環境」，並考量原校長室位置偏僻難以即時關顧師生安全，經盤點後始移至專科教室，初衷全為師生福祉。另與社區活動中心之租用協調，學校空間的借用，行政端首要職責是依法「確保學生受教權與校園安全」。與社區或公所的協調溝通，均是為了在法

規框架內為師生權益把關，溝通過程積極且依法論理，並無所謂「爭執齟齬」，請同仁理解行政端守護校園的初衷。相關經費動支皆嚴格遵循政府採購法及會計程序，並受審計單位監督；場地租借亦以「保障本校學生教學使用優先」為最高原則辦理。

3. 教務處事項：課程與教學推動

- 實驗教育與作業抽查：本校「壽山實驗教育」之推動，皆依既定計畫與教育局期程穩步進行中。而期末作業抽查為檢核作業抽查為維護全校學生受教權之既定行事。行政單位針對未如期繳交的班級去電提醒，是出於督促與維護查核公平性之善意。面對少數延宕情事，行政端依規定落實追蹤，正是為堅守教學倫理把關，維護學生受教權益之正當行政作為。
- 初任教師之「薪傳教師」遴聘，係依據局端規範，綜合考量教師之專長、意願、專業表現及輔導特質等進行衡平簽核，並非單憑「年資」或「班級經營經驗」為絕對標準。行政端之決定皆符合規範，旨在為初任教師提供最適切之支持。

4. 人事室事項：考核委員會組成程序

- 本校「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之委員推選、組成及會議召集，歷來皆嚴格依據教育部《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之正當法律程序辦理，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備，會議決議均具絕對之法定效力，並無組織解散或違法審議之情形。

二、關於校務推動屬性與「校事會議」代表產生方式之釐清

針對同仁詢問校務推動屬於「首長制或合議制」，以及法定會議代表如何產生，特依現行教育法規說明如下：

1. 學校機關屬性：依據《國民教育法》及相關行政法理，國民小學屬「首長制」之機關。校長依法綜理校務，對外代表學校，並負校務推動之最終行政責任。
2. 法定會議之「合議制」精神：凡牽涉教師重大權益之法定會議（如：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校園事件處理會議等），法規明定須採「合議制」辦理，其決議首長與行政團隊皆須依法尊重與執行。
3. 校事會議代表之產生：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不續聘停聘或資遣辦法》第 12 條規定，校事會議法定成員包含五類：校長、家長會代表、行政人員代表、學校教師會代表（無教師會者由未兼行政之教師代表擔任），以及外部學者專家或社會公正人士。各身分代表皆

須具備法定身分，並依法定程序產生，絕非由首長單獨簽准或任意指派。本校各項法定委員會之組成，均經得起主管機關之適法性檢驗。

三、結語與未來期許

關於校長個人之職涯規劃與遴選去留，其序悉依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之法規與整體教育發展需求，由教育局專責委員會辦理，行政團隊目前唯一的心力，全數專注於校務平穩運作與保障學生受教權。校長對於壽山國小的承諾與付出，不因個人任期而有任何懈怠，行政團隊推動校務的腳步也絕不停歇。



學校行政措施若有未臻完善之處，團隊絕對虛心接受檢討與指教。然若基於片面資訊，於公開場合使用「怠忽職守、傲慢、缺乏良知」等強烈字眼進行指控，不僅無助於解決問題，更會對第一線辛勤付出的基層行政同仁造成心理創傷與聲譽損害。

為維護校務會議之嚴謹性與議事效率，期盼全校同仁未來舉凡對校務有任何興革建議，能依據會議規範，於「會前提具書面提案」，俾利相關處室事先備妥詳盡的客觀數據與資料，於會中進行理性、聚焦之討論。

感謝每一位在教育崗位上默默付出的壽山夥伴，讓我們共同為孩子創造「有理有節、彼此尊重」的友善校園文化。

桃園市壽山國民小學 敬啟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1 日

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人	114 學年度家長會	提案日期	115 年 2 月 4 日
案由	為建立家長與學校之良好溝通管道，建議於學校官方網站設置「家長意見箱」，以蒐集家長對校務之建議與回饋，特提請討論。		
說明	<p>一、本案經家長會委員會討論，獲半數以上委員同意，爰依程序提出。</p> <p>二、家長為學校教育重要之合作夥伴，建立多元且順暢之溝通管道，有助於凝聚親師共識，共同促進學生學習與成長。</p> <p>三、目前家長意見多透過班級聯絡或親師座談反映，部分家長因時間、場合或身分顧慮，較難充分表達建議。</p> <p>四、於校網設置「家長意見箱」，可提供家長一個友善且具彈性的回饋管道，鼓勵家長參與校務，增進學校對家長需求之了解，進而提升校務推動成效。</p>		
辦法	<p>一、於學校官方網站適當位置（如首頁或家長專區）設置「家長意見箱」連結。</p> <p>二、意見箱以線上表單方式呈現，家長可選擇具名或不具名填寫意見。</p> <p>三、由學校相關單位或行政人員定期彙整家長意見，作為校務推動與改進之參考。</p> <p>四、涉及個人資料部分，依相關法規妥善處理，以維護家長隱私。</p>		
決議	提請校務會議討論決議。		
提案單位	114 學年度家長會	校長	
單位主管			

連署人：

備註：※提案單請依行政流程完成核章後送文書歸檔(含提案相關資料)。本次提案收件截止日為
115 年 2 月 23 日(一)中午 12 時前。

※依據桃園市國民小學校務會議實施要點第 11 點：有關校務重大事項之議案，除校長交議事項外，應依下列方式之一提出：

(一)學校相關一級單位提案。

(二)家長會或教師會提案，並應檢附其會議紀錄。

(三)校務會議成員經全體成員四分之一以上連署後提案。



前項提案，於定期會議應在開會之七日前向學校提出。





倩儀



✦ 提案一

預計於期初 115 年 3 月 2 日校務會議 中提出，
建議於學校網站設置「家長意見箱」，
讓家長未來若有任何問題或回饋，都能透過意見箱進
行反映與回饋，
促進學校與家長間更順暢的溝通  

✦ 提案二

為方便出納作業與保留完整交易紀錄（金流更清楚），
建議將家長會相關費用移至 郵局帳戶 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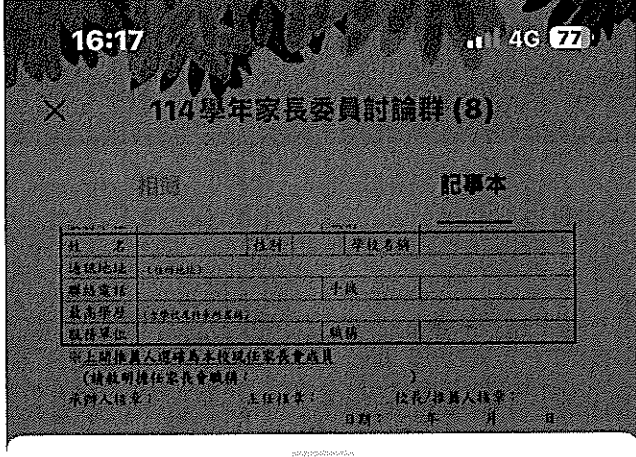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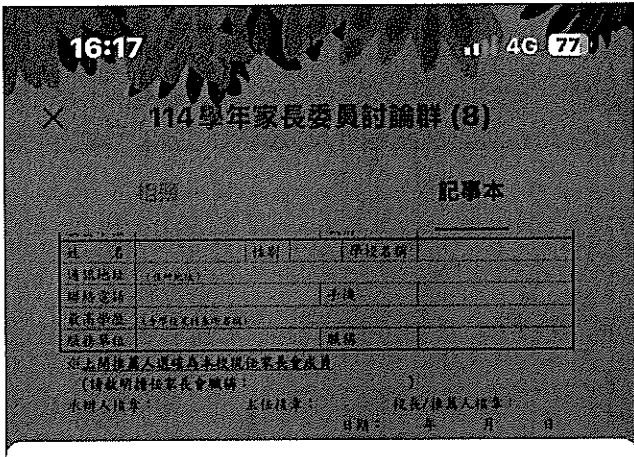


5



1/24 17:46 · 翻譯年糕





留言 5

回應



Guo-Rung You

同意 +1

1/24 17:49



Angel Chen

同意 +1

1/24 18:20



Angel Chen

同意 +1

1/24 19:09



林震英

同意 +1

1/24 21:47



留言 5

回應



Angel Chen

同意 +1

1/24 18:20



Angel Chen

同意 +1

1/24 19:09



林震英

同意 +1

1/24 21:47



林震英 · 貼文者

同意 +1

1/26 08:59



說些什麼吧



說些什麼吧



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案人	呂輝勝	提案日期	115 年 2 月 23 日
案由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行事曆審議		
說明	依據國民教育法修正第十條條文規定		
辦法	桃園市壽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行事曆		
決議			
提案單位	教務處	校長	
單位主管			

連署人：

備註：※提案單請依行政流程完成核章後送文書歸檔(含提案相關資料)。本次提案收件截止日為
115 年 2 月 23 日(一)中午 12 時前。

※依據桃園市國民小學校務會議實施要點第 11 點：有關校務重大事項之議案，除校長交議事項外，應依下列方式之一提出：

- (一)學校相關一級單位提案。
 - (二)家長會或教師會提案，並應檢附其會議紀錄。
 - (三)校務會議成員經全體成員四分之一以上連署後提案。
- 前項提案，於定期會議應在開會之七日前向學校提出。

桃園市壽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行事曆

週次	日期	預定行事	備註
一	115 0208-0214	◎調整 115 年 2 月 11 日、12 日及 13 日（開學第 1 週）為放假日，並於 115 年 1 月 21 日、22 日及 23 日補行上課 ◎1/22(四)審查無力支付教科書、代辦費補助申請	
二	115 0215-0221	◎0215-0221 寒假及農曆春節假期	
三	115 0222-0228	◎2/23(一)開始上課日，依課表正式上課，課照班課程開始。 ◎2/23(一)開學典禮 8:30 ◎友善校園及書包減重宣導週 ◎2/23(一)召開期初學習扶助小組會議 ◎2/24(二)畢業照(團體照、證件照、生活照) ◎2/27(五)228 和平紀念日連假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際開始上課週
四	115 0301-0307	◎3/2(一)114 學年下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併夕會) ◎3/2(一)~3/6(五)全校體位測量 ◎3/2(一)~3/6(五)第 2 學期課後社團開課 ◎3/3(二)第 2 學期太鼓課開始 ◎3/4(三)合唱團、3/6(五)太鼓校隊社團開始 ◎3/4(三)召開期初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3/4(三)~3/6(五)書包減重抽測 ◎3/5(四)毒品的真相校園反毒教育宣導 13:00-13:50(高年級) ◎3/7(五)發國小註冊三聯單，開始收註冊費。	
五	115 0308-0314	◎生命教育宣導週 ◎3/9(一)高關懷學生及諮商認輔學生調查 ◎3/9(一)學習扶助開班 ◎3/10(二)14:00-15:30 情緒輪轉魔法課(四年級) ◎3/11(三)佛光山雲水書車 ◎3/11(三)表揚優秀寒假作業 ◎3/12(四)生命教育與校園自我傷害防制線上宣導	
六	115 0315-0321	◎3/16(一)健康促進正向心理入班宣導 13:10-14:40(五乙) ◎3/18(三)小團輔及諮商認輔開始 ◎3/19(四)圓光七合一反霸凌宣導 14:00-14:40(高年級)	
七	115 0322-0328	◎3/24(二)健康促進正向心理入班宣導 14:00-15:30(三甲) ◎3/25(三)12:00-17:00 本市 115 年度市模範兒童表揚活動 ◎3/27(五)幼兒園戶外教育	
八	115 0329-0404	◎3/31(二)目睹家暴兒童專題講座(高年級) ◎3/31(二)兒童節歡樂活動--上下課翻轉(上午) ◎4/1(三)目睹家暴兒少創傷辨識與支持策略(家庭教育法定研習) ◎4/3(五)~4/6(一)兒童節及清明節連假	
九	115 0405-0411	◎4/8(三)佛光山雲水書車 ◎4/9(四)運動會第一次預演	
十	115 0412-0418	◎4/14(二)幼兒園拍攝畢業照 ◎4/15(三)運動會第二次預演 ◎4/18(六)學校暨社區聯合運動大會 ◎4/20(一)運動會補假	
十一	115 0419-0425	◎4/20(一)~4/26(日)小一新生線上報到開始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週、4/20(一)性別平等教育日、4/23(四)性別平等教育線上宣導 ◎4/20(一)召開期中學習扶助小組會議 ◎4/21(二)視力保健宣導 13:10-13:50(低年級) ◎4/24(五)狂美交響樂團藝童趣聖桑動物狂歡節音樂列車 8:10-9:10 ◎4/25(六)小一新生實體報到	

十二	115 0426-0502	◎4/28(二)期中評量-國語、自然、英語 ◎4/29(三)期中評量-數學、社會 ◎4/30(四)作業抽查-數習、英習 ◎5/1(五)勞動節連假	
十三	115 0503-0509	◎5/4(一)-5/29(五)圖書館主題書展 ◎5/5(二)14:00-15:00 CPR 宣導及實作(高年級) ◎5/7(四)家庭教育線上宣導 ◎5/7(四)唐爵愛樂管弦樂團音樂劇<秦平>巡迴列車 10:30-11:10 ◎5/8(五)幼兒園沉浸式台語母親節感恩暨親子活動 ◎5/9(六)9:30-12:00 家庭教育數位時代親子共學課程活動	
十四	115 0510-0516	◎5/12(二)~5/18(一)教科書、簿本及美勞材料評選 ◎5/13(三)佛光山雲水書車 ◎5/13(三)特教知能研習--馨動物理治療所賀葳物理治療師 ◎5/15(五)桃園市國樂團校園音樂會演出 10:30-11:10	
十五	115 0517-0523	◎5/20(三)六年級畢業生轉銜會議(暫定) ◎5/23(六)生香演出活動	
十六	115 0524-0530	◎六年級各科任畢業成績計算 ◎5/26(二)臉部平權教育宣導(中年級) ◎5/27(三)六年級畢業評量-語文、自然、英語 ◎5/28(四)六年級畢業評量-數學、社會 ◎5/29(五)作業抽查-六年級作文	
十七	115 0531-0606	◎能源教育週 ◎5/21-6/5 各項課後社團結束(發放結束通知單) ◎6/3(三)畢業生市長獎合影(暫定) ◎6/6(六)10:00-12:00 親職教育講座	
十八	115 0607-0613	◎家庭教育宣導週 ◎6/12(五)六年級暨幼兒園畢業典禮 ◎6/13(六)校園志工觀摩活動	
十九	115 0614-0620	◎作業抽查-三到五年級作文 ◎家庭教育線上宣導 ◎6/15(一)適性導師會議(暫定) ◎6/15(一)16:00 召開期末學習扶助會議 ◎6/17(三)一到五年級期末評量-國語、自然(生活)、英語 ◎6/18(四)一到五年級期末評量-數學、社會 ◎6/19(五)端午節連假	
二十	115 0621-0627	◎6/24(三)13:00 召開期末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6/22(一)期末校務會議併夕會 ◎6/26(五)學習扶助課程結束	
廿一	115 0628-0704	◎期末大掃除 ◎6/30(二)休業式; 課照班課程結束; 幼兒園課後留園結束 ◎7/4(六)家庭教育親子營-媽媽的家鄉菜	

備註：◎學校行事曆如有異動，以最新公佈為準。

- 一、暑假自 115.7.1(三)起至 115.8.30(日)止。暑假學生返校：115.8.28(五)全校返校大掃除，上午 10:10 放學。
- 二、新生迎新活動：115.8.22(六)
- 三、暑假教師備課日：115.8.25(二)、115.8.26(三)、115.8.27(四)
- 四、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 115.8.31(一)開學，正式上課。
- 五、Google 日曆已啟用，馬上掃 QRcode 即可加入到自己的日曆



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出席人員簽到表

*時間：民國 1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 下午 4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圖書室

*主席：黃素敷校長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1 校長	黃素敷	公假	
2 主計主任	黃佩文		
3 人事主任	彭啓綸	彭啓綸	
4 教務主任	呂輝勝	呂輝勝	
5 學務主任	葉妍文	葉妍文	
6 輔導主任	李怡芬	李怡芬	
7 總務主任	黃泓翔	黃泓翔	
8 教學組長	林俐璟	林俐璟	
9 圖資組長	蔡宜憲	蔡宜憲	
10 學務組長	呂明馨	呂明馨	
11 衛生組長	風文云	風文云	
12 特教組長	吳彥徵	吳彥徵	
13 體育組長	王進德	王進德	
14 護理師	林慧玲	林慧玲	
15 事務組長	曾挺璋	曾挺璋	
16 文書組長	蘇恒毅	蘇恒毅	
17 出納	孫司穎		
18 六甲導師	陳昀臻	陳昀臻	
19 五乙導師	陳伊尹	陳伊尹	
20 四甲導師	洪孟貞	洪孟貞	
21 四乙導師	曾昱豪	曾昱豪	
22 三乙導師	簡建財	簡建財	
23 三甲導師	賴冠樺	賴冠樺	
24 二乙導師	夏紫彤	夏紫彤	
25 一甲導師	鄧媛又	鄧媛又	

1610
1
1710

26	幼稚園主任	陳怡錚	陳怡錚	
27	幼稚園導師	鐘蕙臻		
28	幼稚園導師	林瑞芬	林瑞芬	

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列席人員簽到表

*時間：民國 1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 下午 4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圖書室

*主席：黃素敷校長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1	五甲導師	陳偉菱	陳偉菱	
2	二甲導師	陳珮瑤	陳珮瑤	
3	一乙導師	翁翠萍	翁翠萍	
4	巡迴教師	李亭珊		
5	幼兒園教保員	蔡佩玲		
6	幼兒園廚工	董昀誼		
7	學生代表	楊侑勳		小小市長

桃園市龜山區壽山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家長代表簽到表

*時間：民國 1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 下午 4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圖書室

*主席：黃素敷校長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1	會長 課發委員 午餐委員	劉倩儀	劉倩儀	
2	副會長 特教委員	陳詠菱		
3	午餐委員	林韋伸		
4	教科委員	林雪婷		
5	教評委員	游國榮		
6	午餐委員	林素英		
7	校務委員	熊柏承		
		林素英	林素英	3/2